

澄雨上一期和我談性與色情的問題，讀了以後，真是「心又喜，心又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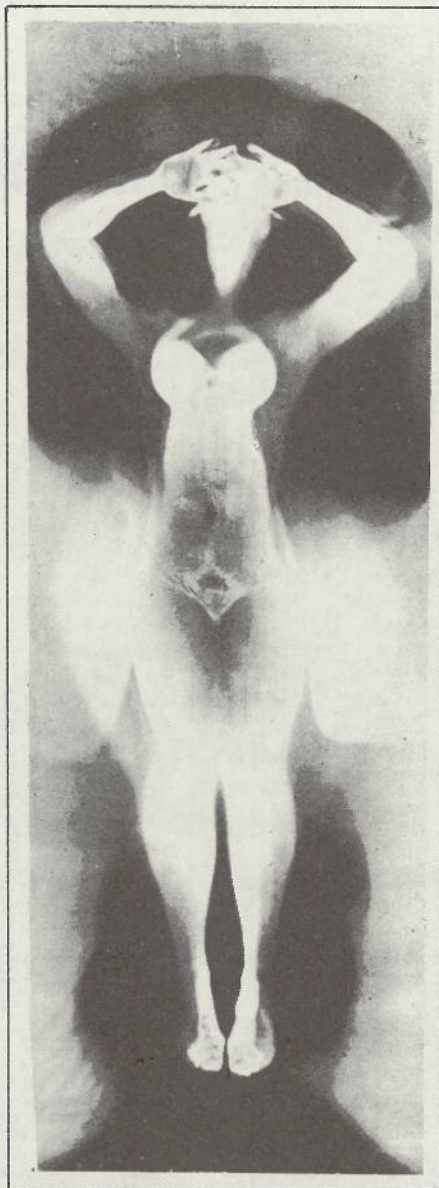
喜者是我發現澄雨對性的喜好和了解，竟和我不謀而合。吾道不孤，人生得一知己足耳。

之感到悲者，是澄雨和我雖站在同一陣線，反對這對「人性」極盡扭曲能事的「色情」，但卻眼巴巴的看著一般人將性和色情混為一談，反色情等如反性愛。世界原本已這樣混亂，真如澄雨所說：何必再在駱駝背上加桿茅草呢！

不過，再細心閱讀澄雨的文章，亦發覺我們兩人的見解，雖是大同，卻仍存小異。

其實很久以前，當澄雨在文化新潮第三期寫「淫獸，你不再孤單」時，我就很想和他好好談談性和色情這問題。記得澄雨在此文中，提出幾個新觀點，其中對性慾的看法，深刻透徹，我大都同意。在第八期文化新潮「色情文化ABC與DEF」中更將我理解中性慾問題，提綱摘要的勾勒出來。還性愛以本來面目，乃新文化運動川流不息的努力目標之一。性愛原本就是一種渲洩，一種溝通，一種意義，性愛是何其美妙，偉大，永恒，使人高興得落淚的一種姿態和關係，讀者可參攷上期澄雨一文P. 49頁對性愛還與本來面目的介紹。

但我覺得澄雨在考慮問題的時候，卻沒有將他的讀者對象(TARGET READERS)明確的界定好，其次，澄雨雖然知道資本主義社會的(POLITICAL ECONOMIC-BASE)政治經濟基本架構時刻都會將性歪曲，將人的主體(SUBJECT)地位淪為一般洩慾的物體(OBJECT)，但討論性和色情問題時，卻沒有層次分明地排列出「它們」兩者之間應有和實存的分別。而跡象顯示澄雨在談問題時，亦有意無意之間將兩者「等同」了。



扭曲了變為「機械的，工具的，技巧的，物體化的，單向的行為的」性愛關係在內。因為上述的BEHAVIOUR是最DEVIANT不過的BEHAVIOUR。

其實澄雨在第三期的說話，如果將「色情」二字適當地改為「性愛」，相信一切的混亂會自己迎刃而解。那我們會毫不諱言高聲地說：「新文化人並不蔑視「性愛」的存在，並不目之為DEVIANT BEHAVIOUR，我們必須承認，「性愛」已是我們生活的一部份，正如電視已成為我們家庭的一份子」。

再其次，適當的將色情和性愛的SIMILARITIES和DIFFERENCES重新一次是有利的，因為功力不淺的新文化人澄雨亦難免一時失手，將兩者混亂了，其他功力淺，閱歷不足或茄哩啡舊文化人則更手足無措是意料中事。

我覺得色情這問題是在「社會化」(SOCIALISATION)的過程(PROCESS)一天比一天鞏固下來之後才逐漸出現的。而其發展在資本主義社會發展至「後期」的期間呈現為「巔峯期」。

我們一般賦與色情(PORNOGRAPHY)的定義為：

特別為引起性興奮而製造的影像，文字，音響，對象可以是自己(指製造者或外界的顧客)，包括觀眾或聽眾，並容易導至一些破壞人權(如未經同意硬要和人發生性行為)人文主義和人性尊嚴的後果，如果PORNOGRAPHY是這樣的話，誰能否認這不

色情文化與社會

雖然我對性的喜好，不下於澄雨，但我卻是反對「色情」的。澄雨說：「新文化人並不蔑視色情的存在，並不目之為DEVIANT BEHAVIOUR，我們必須勇於承認，色情文化已是我們生活的一部份，正如電視已成為了我們家庭的一份子。你喜歡也好，不喜歡也好，WE HAVE TO LIVE WITH IT」(文化新潮第三期)但澄雨卻又認為「如果你仔細檢驗所有色情文化，你

將會發現所有色情文化都把性愛呈現為機械的，工具的，技巧的，物體化的(OBJECTIFIED)單向的行為。」(文化新潮第八期)

對一個要尋求世界新的秩序，新的人際關係的馬克思主義新文化人來說(這當然不是說逢新文化人就一定是馬克思主義者)，最急切要做的無過於將資本主義社會扭曲了的一切人際關係重新解放出來——這包括被

是對人性的莫大扭曲？

而性慾(EROTIC，請留意不是EROTICISM，如果EROTIC一旦成為EROTICISM 性慾變為性慾主義，這樣會很容易過度到PORNOGRAPHY)這名詞的解釋應是：性慾基本上是一種LIFE-IN-STINCT(生命本能或EROS)，在這種情況下，亦可稱為性愛本能，它的美好處澄雨在第三期和第八期的亂彈亂調已申述得淋

文化問題辯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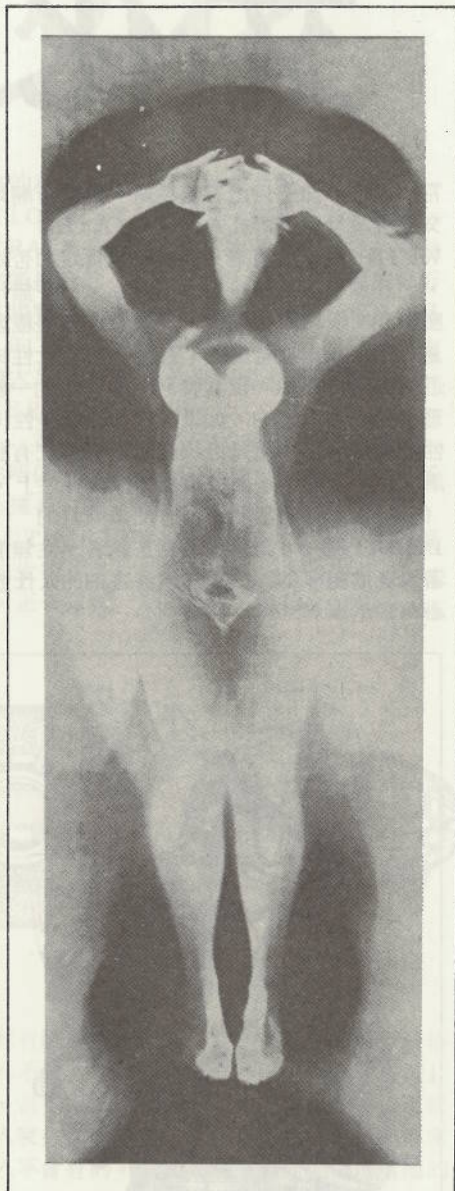
滴盡緻，讀者可以參考。性愛所與色情不同處，是它附帶而來的還有溫馨（TENDERNESS）（兩廂情願）WILLINESS 和美（BEAUTY）色情所牽涉的只是「性器官」。當你和將來的太太交歡時，你不會只是愛她的性器官吧？

對名詞的理解和運用混亂，是會影響到思想狀態的混亂的，此所以我不厭其詳的要堅持澄清「混亂了」的名詞運用。

在討論性與色情時，澄雨提出很多其他的問題，我都覺得是很唯心的。澄雨問我「如果一個常常非禮，強姦女人的性犯罪者，那這個行為與色情有什麼關係」澄雨並進一步指出「消費色情文化→產生性慾。誰都明白這個方程式的箭頭並不是一定的」（見文化新潮第八期P.50）

在分別「色情」和「性慾」兩種關係的時候，我們還沒有指出兩者另一個顯明分別（DIFFERENCE）。色情潛藏於個人體內時是「精神範疇」的事，但問題就在於色情往往是可以辯証的從精神境界轉化為「及物的」（TRANSITIVE）的「物質力量」。的確，我自己滿腦子污穢，但，如果不使之成為「及物」的行為，誰能說我是色情狂或變態？問題是「我」將本來不及物的（INTRANSITIVE）個人意識轉化為「行為」而去「常常非禮，強姦女人」的時候，誰能說這和色情沒有關係（如果色情是依上述的定義的話）。

其次，如果糾纏於「消費色情文化→產



鍾雨

生性慾」的這個箭頭是否一定或不一定這個問題上」亦沒有多大意思。從實證中，巴洛夫狗因為經過CONDITIONING PROCESS（習慣成自然的訓練），一聽到鈴聲便會自動流出口腔分泌液，這個現象被接納亦基於普遍的基礎上（GENERAL BASE）誰也不能否認有「偶然」的CASE那狗不流出分泌液。一個生活的例子，如吃了維他命對身體有益的說法，我們去討論一定或不

一定亦沒有大意思。當然，我舉出這樣的方案，必須承認我已基於一個肯定的答案：消費色情文化——是會產生性慾的。至於產生性慾後會引至性犯罪，這要視乎個人的胆色，魄力，修養，和脾性的不同了。

有一個事實，任何色情文化都是對性行為極盡誇張的能事，如性虐待，同性戀，姦屍，強迫性交等等，一個人如果日日夜夜不停看，這算不算是CONDITIONING？（或

譯作潛移默化），對有自制力的人來說，（明確一點是理智傾向較強），還可以循規蹈矩，不至去積極實踐色情文化中渲染的「變態」行為，但如果「偶然性」增高了，要在別人不同意下「實踐」非禮，強姦，這算不算「性犯罪」？

澄雨舉的FRANK HARRIS 的例子，我認為是離題的和錯誤的。如果FRANK HARRIS 玩弄的是自己的奶頭或陽具，相信只有毛主席一類的「無孔不入干涉主義」才會理會。（對！還有上帝，上帝是禁止自己玩弄自己身體的）但問題是他「玩弄」別的「女性」，不是自己的陽具，那是對女權運動和新女性主義一種勇敢的挑戰，那時不需要我們去反對，「社會整體」會去反對，因為這種行為已超過了「生活態度」的討論，已經達到社會層面的層次了。

將女人REDUCE 成為一雙奶頭，一個陰戶，這是反「人文主義的」（或將一個男人REDUCE 成為陽具一條一樣）。

其實，我發覺我和澄雨之所以有分歧，最大可能是APPROACH 不同的問題，我覺得澄雨考慮性和情色的時候，是比較「文學的」「哲學的」。而我不否認，在考慮的時候，是急不及待地將之和整體社會的發展連結起來的。

曼德爾（MANDEL）在LATE CAPITALISM（後期資本主義）一書中對晚期資本主義的特徵的申述很精闢：到了後期資本主義，資產階級國家（BOURGEOIS STATE）直接扮演了角色（有別於過去協調的角色），並進行對工人非政治化的活動及一個由科技決定的萬能經濟體系，目的是為能跨越一切階級矛盾，及保持不斷的發展和消費。

對工人或人民「非政治化」的手段包括了各個範疇：教育，娛樂和傳播的操縱等。當我們批判一些俗不可耐的「毛片」時，我們又怎會基於虛偽的道德主義呢？只是我們看到，「一般人」在沒有基於對女性一個較全面的認識之前，則已經超前地先吸收了一些怪誕，荒謬和扭曲了的女性形象（十套毛片，有沒有一套女角不是「淫賤」不甚的？）故意放縱色情事業，我認為可以引起下列後果：意志上的消磨，精力上的消耗及政治上的「非政治化」。

我在第七期文化新潮公眾四方街論性的時候，因為基於上述的考慮，而又看到那是「行動」的時刻，才提一個比較可行的向人民解釋性問題的「綱領性」思考方案出來，PRAGMATISM 的傾向相當濃。以後，我絕對有興趣在「文學」「哲學」範疇和澄雨再討論性的問題。